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85 证券简称:华天科技
公告编号:2013-040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天科技	股票代码	0021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常文瑛	杨彩萍	
电话	0938-8631816	0938-8631990	
传真	0938-8630216	0938-8632260	
电子信箱	htcwy2000@163.com	ycp@tsht.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84,772,562.54	632,539,228.33	7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923,219.29	73,387,164.27	3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4,236,315.56	40,811,190.40	130.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1,502,197.77	32,255,905.19	152.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69	0.1129	38.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69	0.1129	38.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	4.96%	1.5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01,710,210.93	2,555,439,760.21	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93,065,643.76	1,523,632,824.47	4.56%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4,566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天水华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6%	224,827,520	0	质押 46,000,000
杭州友旺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8%	21,320,769	0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8%	14,833,119	0	
宁波市鄞州齐智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	11,520,000	0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	9,732,306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7%	9,550,120	0	
上海明意文化传播事务所(普通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9,420,000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16%	7,529,838	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5%	7,459,904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6,89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上半年,在智能手机、平板电脑以及半导体照明等集成电路应用领域快速增长的带动下,我国集成电路市场需求回暖,公司紧紧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围绕2013年所确定的经营指导思想以及年度经营目标和战略规划,通过各项工作的有效开展,公司实现了平稳较快发展。2013年1~6月份公司完成销售收入108,477.26万元,同比增长71.49%,实现净利润10,192.32万元,同比增长38.88%,截止到2013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270,171.02万元,同比增长5.72%。

2013年1~6月份,公司继续实施了"集成电路高端封装测试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和"集成电路封装测试生产线工艺升级技术改造"项目,通过项目的有效实施,公司的集成电路年封装能力由80亿块增加到85亿块,2013年上半年共封装集成电路38.48亿块。

公司在持续扩大集成电路封装规模的同时,通过工艺优化和不断提高铜制程能力以及节能降耗等措施,有效的控制了公司的运营成本,使公司的经营业绩得到了显著提高。进一步加大了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2013年上半年公司出口销售收入53,318.42万元,占公司销售收入的49.15%。

继续推进国家科技重大专项02专项、集成电路产业研究与开发专项等科技创新和技术研发项目的实施,使公司集成电路封装技术水平得到了有效的提高,科技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BGA、FC、TSV等集成电路高端封装产品生产能力逐步提高,公司封装产品结构进一步得到优化。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无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胜利
二〇一三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85 证券简称:华天科技 公告编号:2013-042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华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009号文)核准,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12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461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6,100万元,并于2013年8月28日在深交所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461,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9,666,500.00元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51,333,500.0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3年8月16日到达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3]第209A0002号《验资报告》。

按照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40纳米集成电路先进封装测试产业化项目"通过全资子公司华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实施(以下简称"西安公司")。根据公司实际发行结果,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15,000万元对西安公司进行增资,增加其注册资本15,000万元,用于其进行"40纳米集成电路先进封装测试产业化项目"的建设。

一、本次增资概述

2013年8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华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5,000万元对华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加其注册资本15,000万元,用于其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40纳米集成电路先进封装测试产业化项目"的建设。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投资经营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对全资子公司的增资属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不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的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增资基本情况

1、增资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华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1月30日

注册资本:36,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肖胜利

注册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五路105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半导体、集成电路和半导体元器件设计、研发、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次增资前西安公司注册资本36,10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将增至51,100万元,公司仍持有其100%股权。

2、本次增资涉及的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1)项目名称:40纳米集成电路先进封装测试产业化项目

(2)项目内容:本项目是在利用公司目前掌握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40纳米智能芯片减薄/划片/上芯/压焊/塑封技术、Flipchip技术、电性能仿真技术、机械/热/模流仿真技术等集成电路先进封装测试技术基础上,进一步优化、完善封装工艺,使各系列封装产品的引线数、引线节距、引线宽度、外形尺寸、封装厚度等各项技术指标全部符合国际通用标准和满足各类电子产品的要求,完成40纳米智能芯片的BGA、LGA、QFN、DFN等系列封装量产。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封装BGA系列、LGA系列、QFN系列、DFN系列等集成电路先进封装测试产品3亿块的生产能力。

(3)项目建设周期及实施主体:本项目建设期为3年,由西安公司负责实施,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西安市凤城五路105号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内,本项目将利用现有厂房,无需新建。

(4)项目投资估算:本项目总投资22,82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1,162.89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022.22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15,000万元。

(5)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预计达产年销售收入约23,666万元,净利润约2,456万元。

三、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西安公司的增资是为其尽快完成"40纳米集成电路先进封装测试产业化项目"的建设提供资金,不但有利于扩大公司封装产品产能,而且能够增加高附加值产品的比重,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

四、增资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西安公司已在中国光大银行西安雁塔路支行开设账户号为78720188000113556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次增资款到账后,西安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尽快与中国光大银行西安雁塔路支行及公司保荐机构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85 证券简称:华天科技 公告编号:2013-039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3年8月25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送达方式发送至各位董事,并于2013年8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的2013-040号公司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3年1-6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3年1-6月)》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刊登在《证券时报》的2013-041号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华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的实际发行结果,同意公司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15,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华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加其注册资本15,000万元,用于其进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40纳米集成电路先进封装测试产业化项目"的建设。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刊登于《证券时报》的2013-042号公司公告。

特此公告。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85 证券简称:华天科技 公告编号:2013-041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3年1-6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通知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将2013年1-6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889号《关于核准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1年10月以非公开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9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1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65,848,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5,330,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0,518,000.00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1年10月21日全部到位,已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国浩验字[2011]703A173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万元

以前年度已投入	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报告期末余额
	置换先期投入项目金额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5,201.55		0.01	-	149.76	-

截止201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款利息累计为149.76万元。本报告期使用金额是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收到已支付的利息0.01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2011年11月4日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支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2011年11月7日,公司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向西安公司增资13,300.00万元,用于其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集成电路高端封装测试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建设。

西安公司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西安公司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2011年11月8日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截止201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利息收入净额	已使用金额	存储余额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支行	729030110018010012838	21,751.80	17.92	21,769.72	-
华天科技(西安)有限公司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79102000048580000038	13,300.00	131.84	13,431.84	-
合计			35,051.80	149.76	35,201.56	-

三、2013年1-6月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2010年12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1年2月15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本次募集资金用于"铜线键合集成电路封装工艺升级及产业化"项目、"集成电路高端封装测试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和"集成电路封装测试生产线工艺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截止201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见下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3年上半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或比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35,051.8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201.5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的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本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铜线键合集成电路封装工艺升级及产业化	否	20,160.00	11,214.41		11,214.41	100.00	2012年12月31日	1,628.24	是	否
集成电路高端封装测试生产线技术改造	否	29,840.00	13,300.00		13,431.84	100.99	2013年12月31日	1,549.88	项目尚在建设中	否
集成电路封装测试生产线工艺升级技术改造	否	29,900.00	10,537.39	0.01	10,555.31	100.17	2013年10月31日	1,395.45	项目尚在建设中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9,900.00	35,051.80	0.01	35,201.56			4,573.57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存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产(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	79,900.00	35,051.80	0.01	35,201.56		—	4,573.5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效益的情况和原因	集成电路高端封装测试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和"集成电路封装测试生产线工艺升级技术改造"项目还在实施过程中,投资效益将逐步体现。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3,956.20万元。该笔资金已全部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说明:募集资金承诺原投资总额为79,900.00万元;2011年10月21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5,051.80万元,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确定的募集资金投入总额调整为35,051.80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2013年1-6月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85 证券简称:华天科技 公告编号:2013-043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009号文)核准,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12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461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6,100万元。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461,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9,666,500.00元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51,333,500.00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3年8月16日到达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3]第209A0002号《验资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兰州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兰州分行")、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摩根")签订了《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存放在光大银行兰州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除了支付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费用之外,仅用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如果以存单方式存放募集资金须通知一创摩根,并承诺存单到期后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一创摩根。公司存单不得质押。

二、公司与光大银行兰州分行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一创摩根作为公司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一创摩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制度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一创摩根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和光大银行兰州分行应当配合一创摩根的调查与查询。一创摩根定期对公司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四、公司授权一创摩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盖建飞、郁俊松可以随时到光大银行兰州分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光大银行兰州分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光大银行兰州分行查询公司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一创摩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光大银行兰州分行查询公司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光大银行兰州分行按月(每月7日前)向公司出具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一创摩根。光大银行兰州分行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公司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5%的,公司及光大银行兰州分行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一创摩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一创摩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一创摩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光大银行兰州分行,同时按本协议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光大银行兰州分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一创摩根出具对账单或向一创摩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一创摩根查询与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或者一创摩根均可以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公司可在终止协议后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

九、一创摩根发现公司、光大银行兰州分行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十、本协议自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一创摩根持续督导期结束后失效。

特此公告。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三十日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34 证券简称:万泽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8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万泽股份	股票代码	000534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万泽股份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曼华	蔡岳雄	
电话	0754-88857191	0754-88857179	
传真	0754-88857199	0754-88857179	
电子信箱	wzgf0534@163.com	wzgf0534@163.com	

二、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4,182,807.07	218,755,706.26	1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524,548.43	29,768,740.25	-2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539,819.82	25,213,670.75	-2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820,693.07	-135,205,114.86	117.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54	0.0666	-31.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54	0.0666	-31.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	3.12%	-1.1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91,594,114.20	2,976,326,678.86	13.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56,571,424.93	1,150,448,941.30	0.53%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0,32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09%	278,501,429	278,228,929	质押 277,180,000
汕头市电力开发公司	国家	1.35%	6,706,517	0	
汕头市城市建设开发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4,023,000	0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0.61%	3,009,868	0	
李志鸣	境内自然人	0.37%	1,843,712	0	
霍嘉华	境内自然人	0.31%	1,524,349	0	
深圳市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1,351,176	0	
黄振光	境内自然人	0.24%	1,200,000	0	
毕天晓	境内自然人	0.24%	1,200,000	0	
是晓东	境内自然人	0.23%	1,122,07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1、2、3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3年上半年,针对房地产市场的调控政策延续了从严从紧的态势,通过保障性住房建设及限购、差异化房贷等政策组合,适时适度对房地产市场进行预调微调,在"保民生"与"稳增长"中不断探索动态平衡。2012年底前后,部分一二线城市楼市回暖迹象明显。然而,部分城市的回暖迹象本质上并非整个行业结构性好转,在坚持房地产调控政策不放松的前提下,限制性政策趋势仍是主流。

目前国内房地产行业已经进入了专业化、标准化、规模化和品牌化等综合实力竞争阶段。在国家实施房地产宏观调控的背景下,大型房企继续充当行业领头羊的角色,强者恒强,市场集中度日益提高。公司目前项目储备良好,区域布局和产品结构合理,预期投资回报率较高,公司将努力把握政策基调、精准定位市场需求,以合理价格提供适销产品。

随着重大资产重组优质资产的注入,公司开创了新的局面,标志着公司房地产方面的发展上升到另一个台阶,为进一步做大做强提供坚实的基础。股权激励政策为公司企业管理注入了新的活力,管理层及核心人员持股对未来公司的经营管理增强了凝聚力,对公司的发展壮大提供人力资源方面的保障。深圳万泽·云顶香蜜湖、常州万泽太湖庄园等优质资产项目已逐步贡献利润,在建的北京天实和华亦庄项目、西安鸿基新城和部分拟建项目,逐步形成未来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各项目目前运作良好,预期投资回报率较高。"万泽"品牌的市场知名度和竞争力日渐增强。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截止2013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339,159.4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15,657.14万元;2013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4,182.80万元,较2012年上半年增加16.19%;实现利润总额4258.22万元,比2012上半年减少5.6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52.45 万元,较2012年上半年减少24.3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53.98万元,较 2012年上半年减少26.47 %。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0.0454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0373元/股;以合并报表计算的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15,657.14万元,每股净资产2.33元/股。报告期主要利润来源为结转万泽·云顶香蜜湖项目部分销售收入。

项目名称	区域	上市公司权益	项目进展
万泽·云顶香蜜湖	深圳	100%	A地块楼盘销售基本结束,工程处于收尾阶段,已部分入伙,报告期结转销售收入2.52亿元,结转面积7097.88平方米,户数为77户;B地块楼盘预售情况良好,目前预售已过半,工程尚未完工。
万泽·太湖庄园	常州	100%	公建区和A岛已全部竣工销售中,BC岛主体基本完工,已取得预售许可证;DEF岛尚未动工;
万泽国际大厦	常州	100%	万泽大厦主体已于去年底竣工验收备案并陆续交房入住,,大厦酒店精装修工程进行中,预计今年10月份开业,配套商铺在对外招商。
鸿基新城	西安	50%	鸿基新城拟分三大期建设,一大期拟用地1033亩,包括26#、20#、23#、24#、27#五个地块,在售的有26#地块一、二期尾盘、20#地一期,其中26#一、二期在报告期内办理了综合验收;目前正在开工建设的是26#三期、20#、23#及24#地块。
亦庄项目	北京	30%	项目目前处于办理方案复函阶段,工程规划许可证预计年底前取得。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54,182,807.07	218,755,706.26	16.19%	-
营业成本	115,156,307.21	108,943,102.86	5.7%	-
销售费用	6,786,182.25	11,803,531.41	-42.51%	主要系本公司的部分房产开发项目于2011年开盘时广告、促销力度较大,本期无新开盘项目相应销售费用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	23,887,892.38	16,911,350.02	41.25%	本期增加摊销股权激励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2,682,976.69	-1,154,912.80	-132.31%	本期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20,057,666.84	15,364,800.43	30.54%	主要系本期结转的房产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20,693.07	-135,205,114.86	-117.62%	本期收入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69,284.39	315,875,904.39	-105.66%	本期投资购买联营企业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282,833.96	-124,898,408.78	-188.3%	本期借款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234,242.64	55,772,380.75	108.41%	本期收入、借款增加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公司的发展战略是以房地产开发为主业,依托各类资源,大力推进主业发展;以住宅项目开发为主,带动商业地产、写字楼开发等业务的拓展,构建以深圳、珠三角为中心,辐射至长三角、北京、西北、内蒙等区域的业务布局;发挥企业优势,塑造万泽品牌;增强企业整体盈利能力,全面提升管理水平,迅速扩大主业经营规模和提高经营效益。

按照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促进销售、拓展项目、加强管理的工作重点,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1、做好现有在建项目管理工作,确保在建项目有效推进,维持公司业绩稳定。

公司将紧盯安全质量,同时适度加快工程建设进度,科学制定工程进度节点计划。2013年4月27日,公司深圳"万泽·云顶香蜜湖二期"在众盼之中盛大开盘,销售现场异常火爆,开盘当日,首推的八十余套劲销七成。常州万泽太湖庄园项目也在尝试新的营销模式,异地推介宣传,反映良好。

2、积极推进各未成熟的地块项目的培育、理顺、报批、报建工作,尽快完善各项开发的准备工作。

公司积极推进土地项目城市更新和三旧改造进度,深圳鑫龙海项目的城市更新和汕头热电厂土地的三旧改造正着力加强与地方政府及规划部门的沟通和配合,以推进项目的进展。

3、为保障公司主营业务的健康发展,将继续加快对新项目的考察,加大土地储备力度,采取多种方式积极开拓新的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已着手启动与内蒙呼和浩特市的合作投资工作,希望能在新的区域拓展公司业务,推广万泽品牌。

4、做好资金规划及融资工作,拓展资本市场融资渠道,保证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排拓展的资金需求。

报告期中,公司项目投入资金需求较大,为保证公司建设需求,公司将整合各方面资源,大力拓展融资渠道,根据公司项目建设进度,控制、把握融资额度与节奏,在确保资金需求的同时,努力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充分利用传统融资方式的同时积极推动金融创新工作,寻找新的融资渠道以满足公司规模扩张的资金需求。为最大程度优化财务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效地把控了财务风险。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商业				-100.00%	-100.00%	
房地产业	252,152,764.00	114,345,680.35	54.65%	36.27%	44.75%	减少2.66个百分点
分产品						
商业				-100.00%	-100.00%	
深圳云顶香蜜湖项目销售	252,152,764.00	114,345,680.35	54.65%	36.27%	44.75%	减少2.66个百分点
分地区						
汕头地区				-100.00%	-100.00%	
深圳地区	252,152,764.00	114,345,680.35	54.65%	27.60%	26.83%	增加0.27个百分点